

浪漫女作家

蕭紅 幾番風雨

● 姜穆

國際報協稿維生

父親不顧倫理覬覦，遭多位男人遺棄；淪落旅第，幾乎賣淫，為肺病埋骨香江。

生於黑龍江省呼蘭縣的女作家蕭紅，本名張迺瑩，又名婉貞，曾以筆名肖吟，蕭紅從事創作。於一九一一年（宣統三年）農曆五月初五（端午）生，端木蕻良說是五月八日，他說的較為可靠，我們採取端木的說法。她的家鄉是黑龍江省呼蘭河，出生在一個地主家庭，祖籍山東掖縣，不過這一說法，史學家周錦曾加以考證，認為不可能，其理由是漢籍軍人在呼蘭河的分佈以及清代移民到呼蘭的情形，和另外十種不同種族的少數民族改漢姓的考證，判斷蕭紅的祖先可能是達呼爾人，漢人的可能性很小，即使是漢人，也可能入了旗籍。

蕭紅幾番風雨

蕭紅的身世，不是這篇作品的重點。有關她的族別祖籍，已在拙著，「論蕭紅及其作品」中討論到了，讀者可以覆按。不過關鍵在於蕭紅著的「呼蘭河傳」是一本自傳性的小說，她在「蕭紅自傳」裡說：「在這個小縣城裡邊，我生在一

個小地主的家裡。」及「呼蘭河傳」前所附的「蕭紅小傳」裏說：「父親是當地甚有聲望的鄉紳……住在呼蘭河已經幾代了。」這個說法是存疑的。

蕭紅九歲喪母，父張選三續娶，繼母不愛蕭紅，從此與祖父相依為命。幼時跟祖父學詩，是否進過小學，沒有詳確的記載，一九二九年就讀哈爾濱市郵政街第一女中一年級六班，一九二〇年暑假，她父親把她許配給山東省一位將領的兒子，命令她輟學結婚，但她已與一位李姓青年戀愛，並發生了超友誼關係，她趁機與李姓青年私奔到北平，在北平進入「北京女子師範大學附屬中學」讀書，因李姓青年已有家室，兩人於一九三三年夏天決裂而回到哈爾濱，蕭紅已懷了這位青年的孩子，困居在一間旅館裏。一九三二年春夏之交，松花江氾濫時，「國際報協」主編裴聲園收到蕭紅的求援信（一說是白朗），老裴照對折付了蕭紅所欠的四百元，然後再把她接到家裏來住。

這時蕭紅已染上鴉片煙癮，老裴夫妻也抽鴉片煙深深痛恨煙毒之害，他們乃協助蕭紅戒除了

鴉片煙癮，並鼓勵她寫作。正在這時劉均（又叫劉田均，筆名田軍、蕭軍）於一九三二年從瀋陽逃到哈爾濱，旅費用完後，在「國際報協」寫稿維生。

風流蕭軍三角戀愛

蕭紅和蕭軍的結識是在明月飯店，蕭軍認識蕭紅後即展開追逐，其中還有一位第三者——大郎，蕭紅本鍾情於大郎，但有一天三郎（蕭軍）當著大郎的面，逼著肖吟（蕭紅）表示態度，問她，他們兩人之中到底愛那一個？在兩人面前，蕭紅沒有勇氣回答這個問題，只用哭泣掩飾著她的真正感情，這情形看在三郎眼裏，先下手為強的便吻了蕭紅，這一吻決定了他們之間的關係。對於蕭紅和蕭軍之間的愛情，有兩種不同的說法，其一是：這個三角關係的另一男主角是大郎，持另一種主張的是：那另外一個男子是舒羣。事實上把蕭紅從旅舍接出來的是舒羣。

蕭紅的命運真是夠苦了，當兩人都在「國際報協」寫稿，生活勉強可以對付的時候，個性剛復自用的蕭軍卻在裴聲園家裏打架，把玻璃打破

了，還要到警察局去告人，裴聲園一怒，把蕭軍連同蕭紅趕出了裴家，「國際報協」的稿也斷了，蕭軍只好去教劍餬口。本性風流的蕭軍，這時又去追一位叫王麗的小姐，在這另一個三角戀愛中，蕭軍常常與蕭軍發生爭吵，而且，被蕭軍毆打過。

為甚麼裴聲園被揍？蕭紅在學校的風流韻事，被老裴視為水性楊花的女人，而起了貓兒偷的心理，傳說曾伸出那綠爪，想從救助之恩中，得到一點愛情的回報，偏偏碰到一位以暴力解決問題的蕭軍。

練過拳腳的蕭軍，一旦出手，不會太輕，相信有芙蓉癖的這位編輯老爺裴聲園，一定有相當的苦頭吃了。

借著唐詩回憶往事

蕭紅在自傳中說，她父親是地方仕紳，那是一種因虛榮而掩飾的說法，事實上她的父親不但是任紳，還是土匪惡霸。而且是一位禽獸般的老傢伙。

蕭紅在日本和蕭軍通了數十封信，在第十三封信的注釋上，因她要求寄本唐詩給她，蕭軍在一九三七年出版的「新文學史料」二期發表了那封信，他在注裡，透露顯為人知的一段秘密。

蕭軍的注釋是這樣寫的：

「她幾次在信中要唐詩，這就是『唐詩三百首』。由於小時她的祖父常常給她唸唐詩，背唐詩……這可能是借著唐詩回憶她和祖父之間那種相依為命的情況……。」

母親暴躁父親懣懣

「據她說，在十歲左右母親就死去了。即便不死，這位母親是性情暴躁，脾氣不太正常的人，對於她並沒有什麼體貼『慈愛』可言。父親是個懣懣、庸俗的人，雖然也算中等的知識分子——當過教員、巴彥縣城的教育局長等職——但卻沒有什麼『知識』可言。而且還染上了一些上官僚氣。一九四六、七年間我（蕭軍自稱）和張秀珂——蕭紅的唯一一母所生的親弟弟，我們友誼很好，並未因蕭紅和我離開或死去，而有所改變——先後在黑龍江的齊齊哈爾和哈爾濱幾度相見——那時他隨『新四軍』先遣部隊也到了東北，在部隊中做文化教育以及日語翻譯工作——談得很多。後來在哈爾濱『魯迅文化出版社』的樓上相見。」

「經過我和他較長時間的談話，我知道他已經請假在家休養，並且要準備退伍脫離部隊等等想法。」

「他辭去以後，有一個很意外的問題留下來，使我長期思索、考証了又考証，最後認為是可能的。」

「張秀珂疑心以至確定他現在的父親張選三並不是他和蕭紅真正的親生的父親。——這就是使他的精神造成如此混亂的狀態的主要原因之一。據他的說法——而且是有証可據——他真正的父親可能是個貧雇農的成份——他的母親因為和張選三有了「關係」，把他們的生父謀害死了，而後帶著他和姐姐（即蕭紅）——那時全很小——就名正言順地嫁到張家裡來。張家在呼蘭縣城是頭等大地主，既有財，又有勢……有誰肯於或敢於追查這事呢？」

蕭紅的父親曾經想強姦她的這件事，在一九三三年之前，她可能已經和蕭軍談到了。這一事實可以從蕭軍注釋第十三封信的注文中獲知其梗概。

他說：「我要考証這個問題的可能性和現實性，也是有可靠的第一手材料為根據的。」

蕭軍繼續談這個問題。

一九三三年他在哈爾濱「國際報協」上發表的那篇中篇小說：「涓涓。」就是蕭紅口述的材料。這篇小說，除了對她讀的那間學校的腐敗和校長孔煥書的封建，勢利態度不滿以外，對於她的父親張選三對待佃農和工人的殘忍也相當的反感。

蕭軍說：「以及她的地主家族中某些成員——對待地戶的偽善和殘忍……以至張選三所表現近於獸類的亂倫行徑……希望我給予揭露和打擊。同時也提供了一些近於正面性的人物……。」這本書在一九三七年由上海的「燎原書店」出版過。

隨後蕭軍評論這件事說：「從她述說她父親張選三對於她曾經表現出過企圖亂倫的醜行，這可證明後來張秀珂疑心張選三不是他們的生父——也就是謀害他們父親的仇人，是有根據的。」

處在暴力淫威之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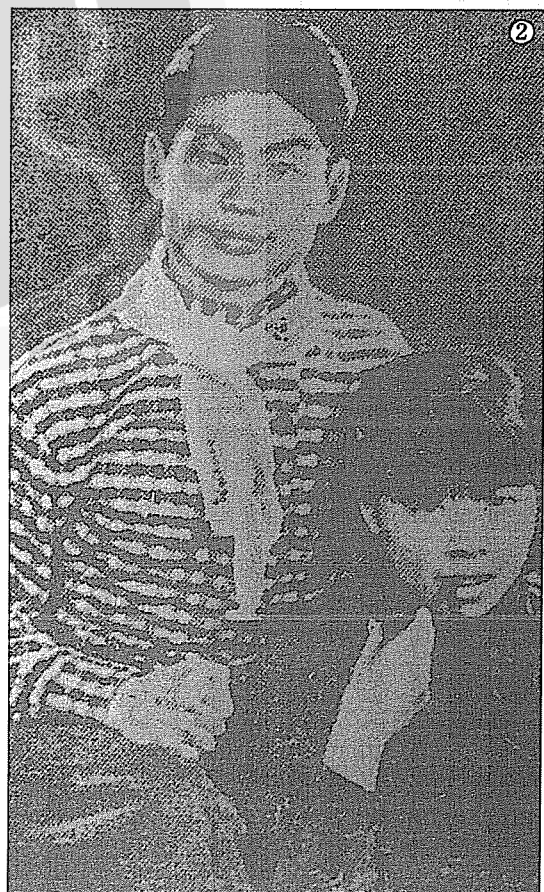
本來她的父親，把她許給一位將軍的兒子，



① 在上海時的蕭紅。

② 蕭紅（右）與蕭軍（左）合影。

③ 蕭紅的刻板套色畫像。



是她的繼母的主張，雖然蕭紅和北平那位李姓年輕人私奔了，沒有嫁成。但我們可以理出下面的兩種可能性來。

或然一：

繼母怕張選三繼續對蕭紅，做起亂倫的行為，使繼母忌妒，也對她是一種威脅，她可能知道蕭紅的身世，因此希望早點把她嫁出去，以絕後患，這是根本的做法。

或然二：

張選三得呈獸慾，蕭紅為保全面子，未予真實的揭露，張選三後悔，怕東窗事發，影響聲譽。

當時封閉的社會中，蕭紅很難逃出不是生父的張選三的魔掌，因為蕭紅的母親在她十歲時已經去世。如有亂倫事件，也可能發生在張選三續娶前後。

再就是張選三與蕭紅的母親先通姦再謀害蕭紅的生父，如果是事實，張選三原就是個浪子惡霸，這種人甚麼獸行都可能做得出來。再說，滿清人對於倫理就不太重視，清宮中之亂，太后也下嫁給晚輩，何況他是蕭紅的繼父呢！一個十幾歲的女孩敢不敢反抗，有沒有能力反抗都是問題。人長期處在暴力淫威之下，我懷疑蕭紅會有反抗的勇氣。

由於這種遭遇，造成蕭紅日後在西安與蕭軍一離開，就另結新歡的性格，也是有其可能的。

魯迅家庭接納二蕭

他們自旅舍把蕭紅救出後，一九三二年冬，

「蕭紅進哈爾濱市立第一醫院去生孩子，生了一個女孩。」然後棄女逃跑了。對於棄嬰，孫陵等人以為是受經濟的限制而把孩子抵押給醫院，李

立明對此說有另一說法，則是文船山，他說：「二蕭同居初期，蕭紅進醫院生了李姓男子的骨肉，大概為顧全二人感情，並出自對當初李姓男子始亂終棄的反感，蕭紅把孩子遺留在醫院。」對蕭紅而言，三者兼而有之，兩蕭都失業，飯是飽一頓飢一頓，那來能力養孩子？蕭紅恨那李姓青年也是人之常情；而蕭軍的氣量與個性，也不一定能夠容許蕭紅在自己身邊養別人的孩子。他們在這種情況下棄嬰的可能性很大。不過，蕭紅在臨死時，還相當懷念那個唯一的親骨肉——棄嬰。

日本侵華日益加緊，這時期蕭紅和蕭軍住在哈爾濱商市街，生活相當艱苦，一九三三年二蕭合著的「跋涉」出版，這本書約六萬字的集子，是蕭軍和蕭紅的第一本書，只是這本書沒有給他們帶來好運，他們仍得靠「百字一角錢」的稿費和「蕭軍每月二十元」的家教收入維生。這本書是自费出版，舒群在金錢上有實際的補助。這可能是舒群也愛蕭紅的原故。

一九三四年日本步步進迫，在哈爾濱的日本特務逮捕抗日份子，二蕭與哈爾濱的文友不得不逃亡。這年夏天，他們去了大連，接到張梅林之邀，去青島編「青島晨報」的副刊，這是一份左傾的報紙，二蕭的寫作，受到張梅林的影響很大。「青島晨報」銷路甚差，不能維持，不得不另作打算，於是，他們在一九三四年十一月一日乘日本貨輪「京都丸」去上海，在此之前，蕭紅與

蕭軍已經和魯迅通過信，在信裏並曾獲魯迅的讚揚。

他們到達上海初期，住在法租界拉都路，十一月的一個月中，又與魯迅通了六封信，蕭軍曾要求魯迅介紹工作，但未能如願，後來向魯迅借了錢，二十七日接到魯迅約請見面的信，三十日在上海四川路底老靶子路一家小茶館見面。在見面之前，他們三人曾一起到內山書店碰頭，那次同時會見了許廣平與周海嬰，等於魯迅的家庭已經開門接納了來自東北的那兩個青年作家。未久（一九三五年元月初）遷入拉都路另一亭子間，一九三五年十一月六日，蕭紅第一次去魯迅住在上海北四川路底大陸新村的家，稍後他們也搬到大陸新村，住在魯迅居所不遠的地方，從此二蕭成為周家座上客，尤其是蕭紅年輕，與周海嬰玩得很開心，獲得許廣平的好感，好到連婦女病也告訴許廣平，而許廣平給過蕭紅一些偏方，使她再度懷孕，不過次年流產。

蕭紅「生死場」的原稿，是於一九三五年十一月三十日帶去給魯迅的，讀過後，魯迅對蕭紅的才華有了進一步的認識，把蕭軍的「八月的鄉村」及蕭紅的「生死場」推介給出版商，一般的說法是：因為他們是新手，不為出版商所接受。其實只要讀過「魯迅書簡」的人，就獲得了真象，那時左聯作家的著作，都要送「中央宣傳部書報檢查委員會」審查，而且審查一直沒有通過，出版商不接受可能只是魯迅的推托之詞，葛浩文說：「魯迅和二蕭經常通信，幫助他們看稿子，會見他們，並且設法替他倆出版書等等，那是不

足為奇的！因為魯迅認為「左聯」的重要任務之一，就是去發掘和介紹新近作家，培養文壇新生的一代。」對於「生死場」的出版，葛浩文說：「不久他倆接到一個令人興奮的消息，有家出版社願意出版蕭紅的中篇『生死場』，同時魯迅已將『生死場』的原稿送中央宣傳部『文藝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之後就可以出版。由於效率緩慢，原稿被審查積壓了半年之久，最後還是不予通過。」

「生死場」終於在一九三五年十二月出版，魯迅於序言中透露，該書還是經審查通過才出版的。葛浩文說：「當一年後該書終獲出版時，魯迅在序言中譏諷該委員會不開明的立場，同時也讚揚它（按：可能仍是指委員會）的最後讓步。」魯迅是這樣說的：「人常常會事後才聰明，回想起來，這正是當然的事！對於生的堅強和死的掙扎，恐怕也確是大背『訓政之道』的。今年五月，只爲了『略談皇帝』這一篇文章，這個氣餒萬丈的委員會就忽然煙消火滅，便是『以身作則』的實地大教訓。」魯迅這段話，又透露了多少悲哀與無奈？

「生死場」列入魯迅的「奴隸社」中的「奴隸叢書」第三號。

「生死場」出版後銷路意外的好，這可能與魯迅的序、胡風的跋有相當關係，不過得利者是蕭紅，接著一九三六年「生活出版社」（鄒奮韜主持）一口氣出版了「南市街」、「橋」、「牛車上」等三本書。這時蕭軍與蕭紅的感情又出現新的裂痕，蕭紅爲了疏遠蕭軍，決定以養病爲名到日本去。她到日本去的日期不能確定，不過魯

迅在一九三六年七月十五日的日記裏說：「晚廣平治饑爲悄吟（蕭紅）饑行。」蕭軍沒有陪同蕭紅去接受魯迅的饑別宴，可知他們的感情真的已到了相當惡劣的程度。由魯迅的記載，我們推知蕭紅由上海去日本，必然是七月十五日以後的事。

感情低潮婚姻破裂

魯迅於一九三六年十月十九日病逝，作爲女弟子的蕭紅並未在上海，她在日本是十月二十一日才知道這個消息的。魯迅的死，給蕭紅打擊相當大，她把魯迅的愛視同父執，當然她非常悲痛了。她於一九三七年四月底或五月初又回到上海（一說蕭紅於一九三七年一月由日本回國。），然後去北平，十一月再回上海，與蕭軍住在法租界呂班路。此一時期與孫陵異地重逢，但兩蕭的感情仍然不好，其原因除了蕭軍對愛情不夠專一之外，蕭紅自日本歸來，對於蕭軍在外的一些行爲不諒解是原因之一；其二則是蕭軍此時思想已左傾，與左派的作家更形接近，在文藝界更爲活躍，兩人枱格不入，因此從一九三六—三七年作品產量大減，很可能是這種因素造成。

抗日戰火擴大，「八一三」淞滬之戰使上海成爲危城，人們紛紛後撤，兩蕭也於九月底或十月初逃抵武漢，暫時住在武昌小金龍巷蔣錫金家，胡風的「七月」社社址即設於此。這時期，蔣錫金家幾乎變成了魯迅派的大本營，張梅林、端木蕻良等都曾經在蔣家住過。蕭紅就在那裏與端木認識。

這時蕭紅曾與孫陵、陳紀澄有來往，陳紀澄

在「大公報」編副刊，孫陵則在第三廳當郭沫若的主任秘書，二蕭這時的感情更陷入低潮，是否與端木的介入有關不得而知，據陳紀澄的記憶，蕭紅曾獨自搬到三教街九號與孔羅荪夫婦同住，端木蕻良在二蕭的情感裂痕日深時，出現在他們之間，加速了二蕭的分離，蕭紅則與端木結合，蕭軍又娶了王德芬。有人認爲端木是橫刀奪愛，其實沒有端木，他們的婚姻也不會維持多久，因爲從他們結合的那天起，有大郎、裴聲園、王麗及上海一位女編輯介入他們的感情中。到了武昌，兩人實際上只維持婚姻的形式，感情早已兩極化了，根本無法白頭偕老，分開只是遲早的事。

一九三八年元月李公樸在臨汾創辦「民族革命大學」，派梁誕武到武漢招聘教授，蕭紅、蕭軍、端木蕻良、光未然、翦伯贊、馬哲民、施復亮、塞克等應聘前往，在臨汾碰到從西安率劇團來臨汾勞軍的丁玲。二月日本轟炸臨汾，蕭軍奉令帶學生撤退，蕭紅、端木蕻良則與丁玲等坐火車去西安「調查抗戰情況」。這次離別，蕭軍似乎覺得與蕭紅的婚姻已經到了該結束的時候了。離別前蕭軍對蕭紅說：「她單純、淳厚、倔強、有才能，我愛她；但是，她不是妻子，尤其不是我的。」果真兩人的婚姻到此終止。

在西安未停留多久，丁玲等人又奉命撤退，隨行前丁玲和蕭紅曾以會見蕭軍爲餌，誘勸蕭紅去延安，但蕭紅與端木不決定留在西安，當丁玲他們一走，蕭紅與端木就在丁玲原住的地方同居。兩週後蕭紅回到西安發現這種情形，蕭紅對蕭紅說：「萬一開什麼事，你要幫幫忙。」

四月蕭紅與端木回武昌，蕭紅第三次懷孕，孩子究竟是誰的無法知道，不過於一九三八年九月去重慶途中，在宜昌碼頭上摔了一跤流產了。九月中到達重慶，居無定所，直到十二月在上海結交的日本人池田幸子從桂林到重慶住在歌樂山時，蕭紅才搬去和她同住。

端木蕻良在武昌先蕭紅去重慶，在「復旦大學」文學院教書，直到一九三九年五月、六月才又和端木在「復旦大學」附近的北碚同居。此一時期她的創作最多，「回憶魯迅先生」等很多有分量的短篇，都是在這個時期完成的，「呼蘭河傳」也已開始動筆。

窮愁潦倒病情嚴重

一九四四年二月，蕭紅與端木應曾任「復旦大學」社會系主任、在港主持「大時代書局」的孫寒冰之邀赴香港，初期住在九龍樂道八號三樓，透過孫寒冰的介紹，在「星島日報」寫稿，未久端木蕻良主編周鯨文所辦的「時代批評」、「時代文學」雜誌。這時的蕭紅的生活並不如意，也已看穿端木高傲自私的性格，一度想回重慶，打算十月離開香港，乃托梅林在重慶找房子，不知為甚麼原因沒有成行。這時的蕭紅，肺病的癥候已經十分明顯：咳嗽、頭痛、失眠纏住她，但她沒有醫治，直到一九四一年在上海認識的女記者V·史沫特萊回國時，路經香港，才替她接洽醫院治病。

蕭紅曾把想離開香港的事告訴史沫特萊，因此，史便勸蕭紅去新加坡。史沫特萊是一九四一

年三月或四月到香港，依矛盾的記載，他可能在香港住了一個月左右。

那時期的蕭紅窮愁潦倒，病情相當嚴重，新加坡既然去不成，史沫特萊只好勸她去醫療，為她接洽住院的事情，曾經答應回到美國後，為她籌募養病之資。她便住到「瑪麗醫院」去治療了。這時期，常到醫院去看她的，除了端木、周鯨文、于毅夫、柳亞子之外，駱賓基竟然介入蕭紅的情感之中。

蕭紅住在醫院後不久，史沫特萊就回美去了，是否實踐諾言，給蕭紅接濟，沒有資料足以證明，不過從蕭紅的窮困依舊來看，史沫特萊並未給予蕭紅幫助，朋友也都無能為力，蕭紅要求端木替她辦出院手續，端木與周鯨文到醫院去看她，沒有替她辦理出院，由周鯨文代付了六個月的醫藥費，不過後來于毅夫還是協助她出院，那是一九四一年夏秋之間的事。出院後完成短篇小說「小城三月」。

看似文雅其實自私

第五個介入蕭紅愛情的是本名曹京平的小說家端木蕻良，乳名蘭柱，又名家京、之木，除端木蕻良這個筆名之外，還用過羅旋、隼、金詠霓、黃葉、葉之林、曹坪、紅良女士、荆坪等筆名。幾乎一生都從事文化事業，至今未曾間斷。

端木蕻良的青年時代非常活躍。一九二八年（十六歲）至一九三二年就讀天津的「南開中學」。在「南開」曾組織過「新人社」，出版「新人雜誌」（最初叫「人間」，後

來改為「新人」），發表處女作「力的文學宣言」，「水生」，並為「新人設計封面。又曾當過「南開」的學生會會長，鋒頭很健。

端木蕻良於一九三二年加入北平剛成立的「北平左翼作家聯盟」，他的成名作「科爾沁旗草原」，於一九四〇年由「開明書店」出版以後，他就已經擠入一流作家之林。「科爾沁旗草原」是他敲門之作，使他獲得作家的桂冠，但也是他唯一值得一讀的作品。值得一提的是，端木蕻良雖然在「左聯」成立北平分會的時候，就已經加入，可是，他卻未曾獲得「左聯」多少幫助，原因是他不像二蕭、胡風、馮雪峰一樣，長於攀附逢迎，所以，他不屬於「左聯」的周派，也不屬於魯派，他是「左聯」的門神，關起來在外，開起來在內，故未曾獲得中共御用的「批評家」有計畫「培養」。雖然，他的作品不低於巴金、老舍等大牌作家，卻未曾獲得應得的地位。

一般人的印象，端木橫刀奪愛，趁二蕭情感有裂痕的時候，把蕭紅從蕭軍的懷裏搶了過去，最後，卻又有負於蕭紅，是一個不負責任、把蕭紅當玩偶的男人。他們的愛，是屬於動物性的愛，最後，蕭紅含恨而死，因而被讀者及作家鄙視。

另外，由他在抗戰期間的旅踪來判斷，端木是一個逃避抗戰者，他由北平逃到上海，再於淞滬之戰發生時又逃到武昌，當武昌危急，又去臨汾「民族革命大學」任教，當臨汾被攻之前，再回武昌，去重慶，未久又逃到香港。在民族情感高漲，全國同胞熱血沸騰的抵抗侵略時，他卻為

苟全偷生而逃避，端木這樣的行爲，被同行鄙視，被作家杯葛。其次他不屬於任何一派，固不曾受到攻擊，也沒有被人吹捧，無論你的作品如何優秀，很難受知於社會。「生死場」、「八月的鄉村」雖遠不如「科爾沁旗草原」，但前兩書有魯迅、茅盾等作序，一舉成名，後者，卻未得到重視，因而被埋沒在書海裡。

端木蕻良是位相當自私的人他從西安回到武昌後與蕭紅同居，不久蕭紅懷孕，這時武漢吃緊，一般人都會讓眷屬先撤退到安全的地方，免得遭受戰火的波及，如能同行，便於照顧那當然更好。可是，端木蕻良不是，他買了一張頭等船票，自己先溜了，留下懷有身孕的蕭紅，孤苦伶仃的在武昌。孫陵說：「端木看來文雅，但是，二十七年夏天，正是武漢緊張的時期，他卻一個人買了張頭等船票去了重慶，把蕭紅一個人留在武昌不管了。蕭紅這時和他同居了七個月，肚子也大了，但是，他不肯把頭等票換成兩張三等票帶著蕭紅一起走。」

蕭紅在端木走後不久，九月初也溯江而上，可是，在宜昌碼頭跌了一跤流產了。蕭紅這次流產未受到太大的傷害，九月中還是到了重慶，足見所懷的孩子還不曾超過七個月以上，孫陵的說法如果可靠，他們同居的時間是七個月的話，那孩子必然是端木蕻良的，因為蕭軍與蕭紅分手就去了西安，未久又去了延安，當然不是蕭軍的孩子。

通常孕婦如懷孕七、八個月以上再流產，對母體構成相當嚴重的傷害，患有肺疾的蕭紅，如

流產的孩子是七個月以上的話，她不僅到不了重慶，很可能性命都難保。所以，依照常識判斷，蕭紅流產的孩子不會太大。

他們同居未久，愛情應還是相當濃厚的時候，蕭紅懷著誰的孩子，端木心裏也應當清楚，而他竟圖自己的舒適，棄懷著自己孩子的愛人於不顧，其自私自利與薄情可見一斑。

其次，端木的自私，也表現在蕭紅肺疾末期之時，端木不願蕭紅的死去，去追周鯨文的小姨子這件事情上。大概蕭紅已經發覺了這種情形，在臨死前，還和端木辦完了離婚手續，版權送給駱賓基、蕭軍和她的弟弟，唯獨沒有留下任何東西給端木蕻良。可見得蕭紅是多麼痛恨他。

一般的說法，都指責蕭軍粗暴，常揍蕭紅，所以，感情破裂，對於這樣一個粗暴的而又離了婚的前夫，臨死前，她還把「生死場」的版權送給蕭軍，可見得蕭紅在死前，對蕭軍還相當懷念，至少比對端木蕻良要好些。

對於這段往事，端木絕口不談，也沒有寫什麼文章紀念蕭紅，倒是臨終前才與蕭紅有一段感情的駱賓基卻寫了「蕭紅小傳」，端木之無情與冷酷，實在少見。

端木的自私，不僅見諸於上述三事，他對蕭軍橫刀奪愛，就非常的不應該。端木與二蕭相識於武昌蔣錫金家中，未久即介入他們的感情糾葛裏，雖然在端木與蕭紅之間，那時有沒有肉體關係不得而知，到了西安，當蕭軍離開蕭紅到前線去的時候，端木就已經與蕭紅發生了不可告人的事，而且被人撞見。

風流成性不講道義

一般人對於蕭軍的看法，說他風流成性，真正風流成性，而又不講道義的是端木蕻良。

他不僅從蕭軍的懷裡搶走了蕭紅，太平洋戰爭爆發後，端木蕻良於一九四二年三月和駱賓基回到大後方桂林，住在孫陵的家裏，與熊佛西比鄰而居。端木去投靠孫陵，結果又跟熊佛西的姨太太葉子有扯不清的關係。

孫陵回憶說：「湘桂撤退，熊佛西和端木蕻良不知從何處要到一筆錢創辦『文藝墾殖團』，去到遵義從事『開墾』，這時熊佛西的二太太葉子，是一位話劇演員，忽然生了個小孩，不像熊佛西，倒有些像端木的樣子。後來這個孩子死了，熊佛西留一撮小鬍子表示哀悼，端木也留一撮小鬍子。這時蕭紅已經死去兩年多了。」

蕭紅於一九四二年元月二十二日去世，端木三月到桂林，住進孫陵位於榕蔭路的家裏，後來因與駱賓基為蕭紅的版權爭吵，甚而要動武，才被孫陵趕出去。時間不算太長，從孫陵前項記載的語氣，顯然葉子所生的小孩是端木的骨肉。那樣短短的時間，又與朋友的愛人有染，端木與禽獸實在沒有什麼差別。

以科學的眼光來看，不能說葉子所生的小孩像端木就是端木的骨肉，父子面貌不同的人很多，問題是端木爲什麼也要留一撮鬍子呢？從這裏來看，端木不無瓜田李下之嫌。他的爲人實在太可怕。

那時孫陵在桂林等於是替第五戰區招兵買馬

，拉攏文藝界。他辦刊物、招待流亡桂林文藝界人士的錢，多數來自李宗仁的津貼，而且，他與端木蕻良、駱賓基都是東北同鄉，對端木蕻良的行爲自然清楚，而他寫「浮世小品」這本書時，已事隔十五、六年（按：雖然出書是民國五十年，寫作應在成書之前陸續發表在他所編的「民族副刊」上，後又在成文出版社出版），沒有再造端木蕻良謠言的必要。

在桂林期間，他曾寫有京劇本「紅拂傳」等。似乎在這時期對蕭紅還有相當懷念。智侶說：「曹家京到了桂林，編了一個文學雜誌，我因爲寫文章的關係，跟他常有往來，成了很要好的朋友，每次到他家裏，見到壁上掛著的一張立軸，就使我不能不想起蕭紅，那立軸是一首七絕，書法飄逸，詩意淒婉。乃是近代大詩人「南社」的巨頭柳亞子所作，原詩記得是這樣的：「杜陵兄妹緣何淺？青島雲山夢已空；公愛私情兩愁絕，臆揮熱淚泣蕭紅。」柳亞子先生送給端木的詩，當時的端木，一方面由於新賦悼亡，另一方面也是由於生涯落寞，意態十分蕭條。他獨自個兒租住了人家一層二樓，除了偶爾有一兩個朋友去借住一下之外，多半日子是閉門索居。」關於智侶在「蕭紅與端木」裏的這段描寫，不是端木蕻良因蕭紅的去世而傷感，掛柳亞子的立軸只因柳亞子的那筆字，因爲在三十年代作家中，柳亞子的字是出色的一位。掛此幅立軸，除了向人表示對蕭紅的思念哀悼外，也是炫耀與柳亞子的交往，那時，柳亞子的地位、成就都比端木蕻良高。我以為他這種作法，都是欺世盜名的虛偽行爲。

與駱賓基譜黃昏戀

與蕭紅發生愛情的第七個男人，是原名張璞君的駱賓基。也是東北人。一九一七年生於吉林琿春縣，同東北多數居民一般，駱賓基的祖先是來自山東逃荒的難民，以經營茶葉爲業，父親商業失敗，並且爲逃避日本人的搶劫虜掠，「九一八」的第二年，他們全家離開琿春縣城，逃到黑頂子山的九道泡子去住。

駱賓基到底是怎樣一個人呢？默鳳先生說：「駱賓基是早年進關的知名的東北作家之一。民國十九年（一九三〇）八月一日，化名趙之啟的劉少奇在瀋陽被捕，後因證據不足被釋放。駱賓基是劉少奇吸收加入中共的。」這是關於駱賓基入黨的一則唯一的報導。關於駱賓基的活動，默鳳先生說：「民國二十二年（一九三三）長城抗日戰役時，他在平津一帶活動，後來被情治單位發現，他逃到上海，躲到租界，作「亭子間英雄」……旋潛往浙江，擔任中共地委。」這倒是與趙聰的說法相吻合的。時而軍職，時而地委，默鳳先生說駱賓基是特務很可能對了。只可惜默鳳先生沒有更詳細的去寫這位文特。在臺灣除了孫陵之外，很可能還有玄默先生見過駱賓基，第三個人就是默鳳了。所以，默鳳先生的此項報導，應算得上是第一手資料。

另外駱賓基是一位心狠手辣的人。默鳳先生說，駱賓基的第一次被捕在成都。他說：「駱賓基正與洪菲菲同居，他倆轉赴成都，幫助艾蕪搞「學運」，當憲警前往圍捕時，駱賓基槍殺洪菲菲

菲滅口，並且燒掉一包文件，然後他和艾蕪向政府投誠。」由此可見駱賓基的爲人如何了。

駱賓基與蕭紅在香港的一段戀情，請讀者看看這段戀情是怎麼譜成的。

一九四二年秋天，他去九龍樂道探望蕭紅，同年十二月太平洋戰爭爆發，八日那天日本轟炸香港，蕭紅、端木蕻良他們三個人商議躲到鄉下去，他們把蕭紅先送到香港半山，後來又轉銅鑼灣，再次遷移到思豪大酒店，可說是「日三遷」。

他們兩人把蕭紅送進酒店，端木蕻良竟不辭而別，駱賓基不得不陪蕭紅，從此他們朝夕相處了四十四天，其中端木離開了三十四天，直到蕭紅逝世前十天，才又到「養和醫院」陪蕭紅。

也就因爲端木蕻良的這種無情與自私，蕭紅在去世前與端木鬧翻，在臨死前，還與駱賓基譜一曲黃昏之戀。

這段黃昏之戀，除了獲得蕭紅送給他部分版權，用蕭紅所送的版稅，在桂林買綢子新被和圓頂白紗蚊帳（那時蕭紅死後屍骨未寒，竟沒想到用她的版稅爲她做點紀念性的事情，而用她的版稅去享受，因而使孫陵從此鄙視駱賓基的人格）同時也因這一段戀情見知於讀者。葛浩文對駱賓基的這段感情糾葛，有客觀的評論。

葛浩文對駱賓基的「蕭紅小傳」（一稱蕭紅簡傳）的評論有如下的話：「作傳記的駱賓基，對傳記中的主人翁蕭紅的深刻感情往往從字裏行間浮現在讀者的眼前，使得這種傳記佔有很重要的地位；讀者看完了後，便自然而然地感覺到蕭紅不僅是一個作家的「名字」，而曾經是一個真

正有血有肉的女人。但端木卻認為駱賓基認識蕭紅是在她肺病末期，他們不可能做出甚麼來，這話也不過是一種大男人主義的遮掩而已。而駱賓基也曾對孫陵說過「蕭紅答應好後嫁給我」的話，足證葛浩文根據駱著作所下的評語相當客觀。不僅駱賓基在字裏行間宣洩了他對蕭紅的感情，而且，他對端木蕪良還是耿耿於懷的。葛浩文說：「駱氏與蕭紅是短期的相識，因之有時不覺失去其客觀態度，舉個例吧！誰都知道蕭紅的晚年（一九三八至一九四二年）在武漢、重慶和香港，在生活上和寫作上對他影響很大的是端木蕪良。但在駱賓基的敘述當中端木的名字竟沒有出現，以至成為東北作家羣外人士。理由自然可追溯到私人在某方面的衝突；這種情況說不定可以諒解，但筆者認為不能不提。」關於駱賓基、端木蕪良、蕭紅之間的三角習題中，彥火訪問時，駱賓基還是不提端木的名字，而以「□」代替端木蕪良。足見駱賓基與蕭紅的這一段情感，不如當事人所說的那麼簡單，因為他們在桂林同住，在孫陵處時，曾莫名其妙地打了一架。那時蕭紅雖然已死，可能他們彼此間因蕭紅的版稅，和蕭紅最後的情感問題而撻酸，不無可能。

無論蕭紅在臨死前，對端木蕪良的感情如何惡劣，端木總是蕭紅的第二任正式丈夫，只要寫蕭紅的傳，就不能不寫端木這個人，駱賓基之所以有意略去這個重要人物，除了化學作用的理由之外，我認為最大的另一理由就是駱賓基至今還沒有失去其油滑的性格，因為如果他寫進蕭紅傳裏，必然會引起端木的不快而得罪了端木。所以，駱賓基的「蕭紅傳」，實在不是葛浩文先生所說的客觀，相反的除了青少年時代的部分歷史以外，主觀的成分相當的重。

一九四二年十二月八日，日本開始炮轟香港，十八日登陸，二十三日蕭紅病情惡化再度入院，二十五日（耶誕節）日本攻佔香港。一九四二年一月十三日在跑馬地「養和醫院」動手術切除喉瘤，發現診斷錯誤，十八日在端木和駱賓基協助下，再轉到「瑪麗醫院」，當日下午再手術，二十一日發現傷口有惡化現象，但醫師都被拘留在日本集中營，二十一日六時已開始昏迷，二十二日十一時去世於香港紅十字會臨時設立的「堅士提反臨時病院」，二十四日在跑馬地火葬場火葬，二月十日埋在香港淺水灣。一九五七年八月三日，中共把她的骨骸遷葬於廣州市郊沙河河公墓，一代女作家就此永埋在地下。雖然蕭紅的墓木已拱，但她的作品卻仍然活著。

一生都被感情折磨

綜合各家的看法，蕭紅的代表作應是「呼蘭河傳」、「生死場」，這個說法似乎已成定論。蕭紅是以「生死場」邁向文學的旅程起點，而「呼蘭河傳」是她生命結束前的第二本書，有人把她與「喬治·桑」相提並論，作為一個鄉土作家而言，這個比喻是允當的，可惜的是蕭紅寫作的生命太短，如天假以年，她的成就可能尚不止此。因為她寫作的生命力相當旺盛，即使在病中，仍未停止她的創作。可以說，她是寫到她的手不能揮動為止才結束她的創作，這是一般作家所缺少的韌力。

蕭紅在哈爾濱「第一女中」只讀到二年級，加上在北平讀「北女師大附中」在內，也只能算是初中肄業，以這樣的學歷，寫出十五本著作，難能可貴，她的才情應當獲得肯定，正如王若虛所謂「駿步由來不可追，汗流餘子費奔馳。」蕭紅是屬於天才型的浪漫女作家。

蕭紅的寫作年齡不長，他卻寫了十五本書，而且水準不低，可惜的是「天忌英才」，病魔奪去了她的生命。這是整個中國文壇的損失。

她的一生都是悲劇，從她失去母親和祖父開始，到她與端木離婚，答允病癒後與駱賓基結婚止，一生都被感情所折磨，似乎她的一生都在演悲劇。蕭紅的文學地位，我們不宜標訂，作家不能稱斤論兩，更不能斷定她的作品是否不朽，雖然，她的部分作品，已經經過了數十年的淘汰考驗，只是數十年和整個歷史來比較畢竟是太短太少了。

蕭紅似乎一生都是不幸的，這些不幸，是蕭紅應當負責呢，還是她所遇的男人都風流成性，見異思遷？我在二十年前，就已注意及此。所以我在「從打蕭紅屁股看蕭軍的性格」一文中，曾有這樣的發現。

我以為五四以後西風東漸，中國的傳統文化，同那上國衣冠的民族自尊一樣，被堅船利炮擊得粉碎。固然吸收西歐的知識，有助於睡獅的清醒，但那只是在高級知識分子才有這種真知，至於一般知識分子，就只學會了爭取婚姻自由，戀愛自由之類的膚淺東西了。鴛鴦蝴蝶派爭取戀



蕭紅（左）與丁玲（右）在西安合影。

愛自由，古老家庭對青年的迫害，因而造成青年的反抗，製造出的「悲劇」的作品大為流行就是五四輸入的另一種文化，鴛鴦蝴蝶派或許看清了這點，他們利用此一情勢，推銷自己的作品。雖然這種流風，只是知識分子趁勢掀起的風浪，可是在當時的社會上，這種「文藝」作品，確已成為青年的時髦劇本，照著張恨水等人的言情小說，演出逃家的「悲劇」。蕭紅的「呼蘭河傳」等於是「蕭紅的自傳」，從這本書裏，除了她的祖父以外，她的父母幾乎沒有給她什麼親情。可能是受了這種原因影響，而反對她父親為她安排的婚姻，是一種報復性的反抗，何況她也極可能受到五四以後，青年男女爭取戀愛與婚姻自由的影響，而成為家庭的「叛徒」，可惜蕭軍卻對於蕭

紅婚前的行為難以釋然，蕭軍雖然是五四以後成長的青年，行為是新潮浪漫的，但當這種事情真在他身上發生，卻還是不能接受，所以才有棄嬰慘痛的一幕。

這只是一種臆測，不知道有幾分可能性，不過以蕭紅的性格，應是合理的推測，因為蕭紅有了一次戀愛失敗的經驗，對蕭軍這段姻緣自然十分重視，棄嬰可能是窺破蕭軍那種傳統的性格而主動拋棄那李姓的骨肉，也可能出於蕭軍的逼迫。蕭紅在這方面還是受到傳統的道德觀念的束縛。

蕭軍也是一樣，他雖然粗獷灑脫，那只不過是外殼，實則他與宋江、武松等人一樣，非常在乎女性的純潔無疵，這是蕭軍與蕭紅時常發生爭

吵，而蕭軍與王德芬結合以後，就再也沒有蕭軍這方面的花邊新聞的原因。

蕭紅一生中有以下的遭遇：

她的父親張選三的亂倫，得逞與否，難以下斷論。

第二位男人，是讀中學的一位李姓老師，因為北平的這位年輕人已經結婚，所以婚姻沒有結果。

第三位是正式結婚的丈夫蕭軍。

第四位是小說家端木蕻良，一個極為自私而不負責任的男人。

第五位是駱賓基，是搞情報的作家。

第六位是舒群，可能只有情感，沒有肉體關係，但他曾經在松花江畔那間旅社陪蕭紅過了一個風雨之夜，在風雨交加的夜晚，發生了什麼事，孤男寡女，獨處一室，誰也不知道。雖然那時蕭紅已經懷孕，但懷孕並不妨礙性行為。

第七個男人則是大郎。

第八個男人，可能是裴聲園。

當然，不知道的還不包括在內。三十年代女作家愛情多彩多姿的，婚姻受到不幸挫折的很多。

丁玲、蕭紅、白薇、謝冰瑩、盧隱都是，四十年代則有蘇青、張愛玲等。她們的故事曲折離奇，是無須於蒙構的好小說。

老天似乎對蕭紅不公平，但是老天又對誰公平了呢？

回憶這段史實，我對這位才氣縱橫的女作家，不禁一掬同情之淚。